

浦口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浦口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项目名称:	浦口区各街道（场）农路办工作经费、沿山大道中分带隔离护栏清洗及城乡客运站亭维修建设经费		
一、年度绩效目标			
1、根据《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8]66号）提出的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8〕148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2020〕14号）、《浦口区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并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浦政办发〔2021〕56号），坚持“建设好是基础，管理好是保障，养护好是关键，运营好是目的”的总体要求，及“四好农村路”建设目标任务，为切实落实省市建设要求任务，各街道（场）相关单位成立各自“四好农村路”建设管理小组，由主要领导牵头，具体落实2-3名专职人员，做好“四好农村路”示范区创建及日常维护的相关工作。 2、实现“路容整洁，设施齐全，路面平整、安全舒适，行车顺畅，环境宜人”的目标，促进农村公路持续、健康、和谐发展，为建设浦口奠定坚实的交通基础；3、满足广大市民的出行需求，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二、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截止2025年底全部按预算编制执行完成，本项目依照编制的项目预算，向区财政部门申请财政资金，并严格按照确定的政府经济科目分项执行，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使用财政资金。			

浦口区本级项目自评预算执行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浦口区各街道(场)农路办工作经费、沿山大道中分带隔离护栏清洗及城乡客运站亭维修建设经费	全年预算数(万元)(A)	实际执行数(万元)(B)
合计		110.4	110.4
浦口区各街道(场)农路办工作经费、沿山大道中分带隔离护栏清洗及浦口区城乡客运站亭维修建设经费		110.4	110.4
		执行率(B/A)%	
		100%	
		100%	

浦口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价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浦口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浦口区各街道(场)农路办工作经费、沿山大道中分带隔离护栏清洗及城乡客运站亭维修建设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其他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0%	3	3	预算执行率=(实际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100%。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按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站亭维护数量	300座	300.00座	15	15
质量指标		公交站亭故障率	≤10%	10.00%	15	15	评价要点:公交站亭故障率=公交站亭实际故障数/公交站亭总量*100% 评分规则:故障率≤10%得分=10,得分=实际合格率/10*分值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居民出行便利	提升	达成预期目标	30	30	评价要点:是否有效提升居民出行便利 评分规则:达成预期目标得分满分;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得分=总分*50%;未达成且效果较差,得分=总分*20%;未达成得0分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00%	10	10	评价要点:居民满意度=居民满意人数/拟调查的人数*100% 评分规则:满意度≥90%得分=90,得分=实际满意度/90*分值
总计					100	100	
自评等级					优		